

#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http://www.stcn.com)）及证券日报网（[www.zqrb.cn](http://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 一、 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康龙化成

（二）股票代码：30075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65,629.3575 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6,563.00 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 二、 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 三、 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

发行人：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河路 6 号 1 幢八层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57330087

传真：010-57330087

(二)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4 层

保荐代表人：苏跃星、费春成

电话：021-23153863、23153824

传真：021-23153500

(本页无正文，为《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